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otevio

## 中国普天

### 成都普天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CHENGDU PUTIAN TELECOMMUNICATIONS CABLE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202)

#### 業務最新發展

本公佈由成都普天電纜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本集團」)自願作出，以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之最新業務發展情況。

#### 社會職能分離及移交

根據《國務院辦公廳轉發國務院國資委、財政部關於國有企業職工家屬區“三供一業”分離移交工作指導意見的通知》(國辦發〔2016〕45號)，二零一八年年底前國有企業須將與核心業務主要方向不相稱的社會職能移交社會專業組織。

本公司作為一家國有企業，按照上述管理規定所要求，已開始向當地社會專業機構分離移交「三供一業」，包括供水、供電及供暖以及物業管理等社會職能。

#### 物業管理移交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與四川能投潤嘉置業有限公司(「受讓人」)訂立協議，內容有關移交本公司13個職工家屬生活區1,972戶物業管理職能及現值共計約人民幣35萬元與移交物業管理職能相關的資產(「協議」)。根據協議，本公司須向受讓人支付移交費約人民幣14百萬元作為生活區的物業管理費及重建費(「移交費用」)。移交費用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及財政部設定關於社會職能移交

及資產配套移交的條例及政策釐定，移交費用其中50%由財政部補貼，另外30%由中國普天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補貼。訂立協議後，本公司將不再負責職工家屬生活區的任何費用或事項。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認為，移交職工生活區的物業管理職能(最初由作為國有企業的本公司負責)讓本公司得以削減成本，集中發展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本公司預計於未來數月完成「三供一業」分離移交工作，並將就此於適當時候進一步刊發公佈及最新情況。

承董事會命  
成都普天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曉成

中國成都，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張曉成先生(董事長)、王米成先生(副董事長)、  
韓蜀先生、許立英女士、劉韞女士及樊旭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毛亞萍女士、肖孝州先生及林祖倫先生

\* 僅供識別